

债券简称：24 申能 01

债券代码：241237.SH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涉及监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五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申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能集团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一、监事发生变动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披露的《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起止时间
1	陈忠	2022 年 2 月-2025 年 5 月
2	陈杰	2022 年 2 月-2025 年 5 月

陈忠，男，1971 年 10 月生，大学，政工师。现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总经理级）、总部工会主席。曾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上海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行政部经理；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上海市公安局警卫局一处正连、副营、正营职参谋；上海市公安局警卫处一科正排、副连、正连职参谋。

陈杰，男，1971 年 10 月生，大学，会计师。现任上海申能诚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室主任；上海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室主任、审计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申能（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申能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室办事员、副主管、主管；申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办事员。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新《公司法》、市国资委《关于进一步完善市国资委监管企业公司治理的实施意见》（沪国资委公司(2024)116 号）及《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沪国资委公司(2024)227 号）等文件要求，发行人完成公司治理结构调整，不设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发行人根据《市国资委关于同意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修订的批复》（沪国资委法规[2025]117 号），完成相应的章程修订，并办理工商登记相关手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监事变动系发行人响应新《公司法》及市国资委相关文件要求而进行的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原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行使，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对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无影响。上述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24申能01”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张睿、李音、马承秋、施肇宇

联系电话：021-38032116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涉及监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2025年7月18日

